

# 关于对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年报问询函【2018】第 035 号

湖北天立坤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天立坤鑫）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 1、关于参股永发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5 月，公司完成对永发汽车有限责任公司（英文名称 VINH PHAT MOTORS COMPANY LIMITED，下简称“越南永发”）29%股权的收购。该项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折合人民币 789.89 万元，公司将其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根据年报披露，“收购协议约定越南永发股权转让完成后一年内，公司有权要求永发实际控制人陈永和向公司回购或要求陈永和指定的其他第三方收购公司所持有的目标公司 15% 股权，因此实际完成收购的股权比例约为 15.00%，公司没有派驻董事在永发公司任职，也不参与其日常经营活动”。越南永发为本年度公司第一大客户，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750,511.26 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16.29%，占公司外销收入的 43.6%。截止报告期末，越南永发应收账款余额 26,859,201.49 元，占其本年营业收入的 82%。

请你公司：

（1）详细说明公司参股和持有越南永发股份的目的、股份转让协议中关于回购的具体条款（包括设置回购权的原因、回购条件、回购价格等）、公司未来要求其控股股东回购股权的可能性；结合越南永发股东大会、董事会等权利机构设置和重大事项决策机制，说明公司

目前和其业务模式能否对其业务活动行使实质性权利,进而产生重大影响,综合分析说明该笔权益性投资认定类型和会计核算方法的合理性。

(2) 结合上述分析,越南永发如被认定为公司联营企业,说明该笔权益性投资对公司当期净利润的影响;公司目前与越南永发的业务往来、商业模式等对关联交易披露的影响。

## 2、关于使用受限货币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31,213,929.01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等存入保证金 25,617,613.45 元、定期存单质押 4,350,000.00 元,合计 29,967,613.45 元,非受限货币资金余额为 1,246,315.56 元。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41,222,278.00 元。

请你公司说明公司报告期后是否存在借款逾期未偿还的情况,是否存在债务违约的风险。

## 3、关于应收账款质押

公司在“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中披露,应收账款 23,341,823 元被用于借款质押,占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的 34.3%,占期末总资产的 12.12%。但在年报财务报表附注及其他部分未见披露此项质押事项的具体内容。

请你公司补充说明该应收账款质押借款的详细情况,包括涉及应收账款具体项目、借款金额、质押率、期限等,是否存在违约风险以

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5 月 3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公司监管部

2018 年 5 月 21 日